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386)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 2011 年度末期分紅派息實施  
暨“石化轉債”轉股價格調整的提示性公告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將於 2012 年 5 月 22 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本公司網站（[www.sinopec.com](http://www.sinopec.com)）刊登《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末期 A 股分紅派息實施公告》，並同時刊登《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根據 2011 年度末期分紅派息實施方案調整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價格的公告》。本公司 2011 年度末期分紅派息方案實施後，將依據《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發行條款及相關規定對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簡稱“石化轉債”）當期轉股價格進行調整。

石化轉債自 2012 年 5 月 21 日至股權登記日(具體時間另見本公司日期為 2012 年 3 月 23 日的《2011 年年度報告摘要》)期間停止轉股，除息日恢復轉股。特提醒欲享受本公司 2011 年度末期權益分派的石化轉債持有人可在 2012 年 5 月 18 日(含 5 月 18 日)之前進行轉股。

本公司 2011 年度末期利潤分配方案已經本公司 2012 年 5 月 11 日召開的 2011 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已刊登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pec.com)。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生

董事會秘書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傅成玉<sup>\*</sup>、王天普<sup>#</sup>、張耀倉<sup>\*</sup>、章建華<sup>#</sup>、王志剛<sup>#</sup>、蔡希有<sup>#</sup>、曹耀峰<sup>\*</sup>、李春光<sup>\*</sup>、戴厚良<sup>#</sup>、劉運<sup>\*</sup>、陳小津<sup>+</sup>、馬蔚華<sup>+</sup>、蔣小明<sup>+</sup>、閻焱<sup>+</sup>及鮑國明<sup>+</sup>。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